

### (一) 征收土地所有权现状调查确认表

凤凰乡(镇) 刘地村(居) (公章)  
 土地所有权证号: \_\_\_\_\_

填表时间: 2023年3月7日  
 单位: 公顷、亩/人

地块序号	农用地			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合计
	耕地	园地	林地	其他农用地	小计			
E-2022-111、113、114						5.636		5.636
总计						5.636		5.636
全村总人口(人)	全村土地面积			全村耕地面积			人均耕地面积	
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调查人(签字): 相均华

乡(镇)政府调查人(签字): 左超

财政局调查人(签字):

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代表(签字): 李田旭

农业农村局调查人(签字):

勘测定界单位代表(签字): 李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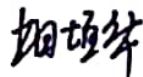
## (二) 征收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现状调查确认表

凤凰乡(镇) 刘地村(公章)

填表时间: 2023年3月7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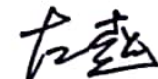
地块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使用面积(亩)	地上附着物和青苗			产权人签字捺印	备注
			种类	规格	面积或数量		
E-2022-111、113、114	凤凰镇刘地村村民委员会	84.54	本次征地地块涉及违法占地, 不予清点补偿。				


备注: 1. 土地使用权人与青苗附着物所有权人一致时, 同时填写“使用面积”和“地上附着物和青苗”; 2. 土地使用权人无地上附着物和青苗时, “地上附着物和青苗”栏填写“无”; 3. 涉及土地流转, 只填写地上附着物和青苗, 使用面积栏为“空”; 4. 此表为参考表格, 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可按“一户一表”或“多户一表”来执行。”
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调查人(签字): 

财政局调查人(签字):

农业农村局调查人(签字):

乡(镇)人民政府调查人(签字): 

所有权人代表(签字): 

勘测定界单位代表(签字): 